

##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为防控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和保护投资者健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全力支持上市公司等市场主体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的有关精神,公司鼓励股东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加会议;  
2.疫情控制期间,工作人员可能未及时接听您的来电,请您优先通过邮件与公司联系,工作人员在查收邮件后,将主动与您联系。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20年2月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51),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上午10:00至下午15:00在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艾溪湖一路56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现场会议时间为:2020年2月19日(星期三)下午14:30。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9日上午0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表决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0年2月18日(星期三)。  
8.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2月1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1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正邦01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2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19日(股东大会当天)上午0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作为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出席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授权,受托人可以自己的意愿投票。本人(或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2月19日上午10:00至下午15:00在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艾溪湖一路56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现场会议时间为:2020年2月19日(星期三)下午14:30。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9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9日上午0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投票表决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0年2月18日(星期三)。  
8.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2月1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在2020年2月14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或发送至指定电子邮箱,请采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在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后,请拨打公司本次电话联系电话进行确认。

来信请寄: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艾溪湖一路569号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330096(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日期:2020年2月14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  
4.登记地点: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开发区艾溪湖一路569号公司证券部  
4.邮政编码:330096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王飞、胡仁会;  
(2)电 话:0791-86397153;  
(3)传 真:0791-88333124;  
(4)邮 箱:zqb@zhengbang.com。  
6.会议费用:与会人士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7.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四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57;投票简称:正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0)。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2月18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2月18日9:15至2020年2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权。  
公司股东可以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0年2月13日。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凡2020年2月1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综合会议室

证券代码:002486 证券简称:嘉麟杰 公告编号:2020-014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表决事项  
1 《关于补选杨希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深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议案中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的,公司将同时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意见实施单独计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公告。  
议案2需经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代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杨希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参与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办法  
(一)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加盖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二)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三)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四)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参会登记时间:2020年2月14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6:30);  
(六)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东旭大厦0525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联系人:孙梦瀛  
联系电话:010-63541462  
传真:010-63541462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无明确指示,则由本公司(本人)之代表的决定投票。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号(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0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日期:2020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附件一:  
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86,投票简称:“嘉杰投票”。  
2.议案的表决意见或非累积投票。  
(1)本次所有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2月1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18日9:15至2020年2月18日15:00。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蔡东青先生和蔡晓东先生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指引》、《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蔡东青先生和蔡晓东先生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蔡东青先生、蔡晓东先生《关于减持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公司大股东蔡东青先生和蔡晓东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蔡东青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79,331,28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42.69%),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571,59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  
公司控股股东蔡东青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蔡晓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2,346,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9.75%),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571,59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蔡晓东  
2.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晓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461,32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26%;蔡晓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32,346,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9.75%。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含前述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3.减持数量及比例:蔡东青先生减持不超过13,571,59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蔡晓东先生减持不超过13,571,59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  
4.减持方式:蔡东青先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蔡晓东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减持期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90个自然日内(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除外)  
6.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  
7.减持其他说明: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结束或减持期限届满期间,公司如发生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该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及意向一致  
根据公司于2009年8月28日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蔡东青先生和蔡晓东先生作出的股份限售承诺如下:  
“在满三十六个月锁定期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若在申报离职半年后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出售数量不超过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东青先生和蔡晓东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及意向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蔡东青先生和蔡晓东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份减持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蔡东青先生和蔡晓东先生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指引》、《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蔡东青先生和蔡晓东先生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蔡东青先生、蔡晓东先生《关于减持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0-008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 2020-012

##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董事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大股东张为菊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份7,838,79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26%)的股东张为菊女士计划自2020年3月9日至2020年9月4日期间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7,838,79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26%)。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公司于2020年2月13日收到公司大股东张为菊女士的《股份减持告知函》,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股东的基本情况  
公司大股东张为菊女士与公司股东、董事曾逸先生系夫妻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其持有公司股份7,838,79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2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的具体安排  
1.减持主体:张为菊  
2.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3.股份来源:系2014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发行对象而获得的股份  
4.减持数量及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838,79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26%)  
5.减持方式:原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总数不得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  
6.减持期间:2020年3月9日至2020年9月4日  
7.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若减持计划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股份数量做相应的调整。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情况  
根据2014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相关协议及承诺,股东张为菊女士的股份限售期为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至下列限售期满(以最早发生的为准):(1)2017年6月30日;(2)补偿义务人履行全部业绩补偿承诺之日。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为菊女士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  
三、本次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本次减持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份减持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蔡东青先生和蔡晓东先生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指引》、《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  
(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蔡东青先生和蔡晓东先生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蔡东青先生、蔡晓东先生《关于减持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20-008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0-016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证券代码:002073 证券简称:软控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0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未减持的公告

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在银行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的议案。  
一、支持公司发展,公司控股股东步步高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步步高集团”)拟为公司在下列银行的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1)同意为本公司在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的4.3亿元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同意为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的人民币3亿元综合授信业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步步高集团承诺不收取任何费用。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银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的议案》。  
(1)公司与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签订抵押额不超过2.4亿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同意以本公司位于新化县上梅镇华南路东侧的步步高商业广场(建筑面积30,438.72平方米)作最高额抵押,期限为三年。  
(2)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行签订抵押额不超过5亿元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同意以本公司位于株洲市市民北路步步高购物广场(建筑面积69,444.95平方米)作最高额抵押,期限为三年。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四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公司控股股东张仲雪先生及其控股的青岛瑞元鼎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元鼎辉”)共持有公司股份150,725,48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14%。其计划在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8,679,733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根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本次减持计划结束,上述股东未减持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0年2月13日收到张仲雪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瑞元鼎辉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仲雪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瑞元鼎辉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在该减持计划期限内,张仲雪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瑞元鼎辉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仍然持有公司股份150,725,48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6.1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张仲雪先生及其控股的瑞元鼎辉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指引》、《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上述规定的情形。  
2.截至本公告日,张仲雪先生及其控股的瑞元鼎辉在减持计划期间并未减持公司股份,不存在与此前已披露的相关减持意向或承诺不一致的情况,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3.本次减持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关于减持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软控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四日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四日